

福建省漳浦职业技术学校迁建项目边坡支护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福建省漳浦职业技术学校迁建项目边坡支护工程已由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浦发改审【2019】62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福建省漳浦职业技术学校，建设资金来源业主自筹及专项补助，招标人为福建省漳浦职业技术学校，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万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工程建设地点：漳浦县绥安镇威惠南路02地块；
2. 2. 工程建设规模：项目概算总投资12068万元；建设内容包括挖（填）土方工程4万m³，挡土墙长约1200m、高约7.5m，边坡支护工程，最高约18m，围墙长约1200m、高约2.2m，排水工程，边坡绿化工程，本次招标工程预算审核价15251890.12元（含暂列金750000元）；
2. 3. 招标范围和内容：
 - （1）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 （2）招标类型：施工总承包；
 - （3）招标范围和内容：建设内容包括挖（填）土方工程4万m³，挡土墙长约1200m、高约7.5m，边坡支护工程，最高约18m，围墙长约1200m、高约2.2m，排水工程，边坡绿化工程，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有关设计变更通知、工程造价资料所列指的范围、招标文件以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为准；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建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规定：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可承担下列建筑工程的施工“高度70米以下的构筑物工程”；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本项目预算审核价15251890.12元（含暂列金750000元），根据《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规定：二级建造师可承担下列建筑工程的施工：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其他一般建筑工程单项合同额300-3000万的中型规模的工程；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本项目不适用；

2. 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15251890.12（含暂列金750000元）元；

2. 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180个日历天，定额工期/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按招标人要求；

2. 6. 标段划分（如果有）：/；

2. 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 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 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贰级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 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4. 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房屋建筑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 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0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竣工验收合格的/。

3. 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 7. 其他资格要求：①投标人应按闽建办筑〔2016〕8号文要求做好福建省建筑市场综合监管平台对于建筑施工企业及相关人员的信息登记，且省外入闽施工企业应按闽建办筑〔2015〕35号及闽建办筑〔2015〕13号文要求在福建省建筑市场综合监管信息平台登记企业信息（提供网页截图或相关证明材料）。②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建市〔2017〕241号）文件的精神，以及闽建办函〔2022〕1号、闽人社文〔2018〕211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投标人被列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或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③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包括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格式自拟。④根据建办室〔2019〕50文、闽建办〔2019〕22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壹级、贰级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的通知，壹级、贰级临时建造师不可参与本项目投标。⑤本招标项目采用在线开标方式（即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进行在线解密（即远程解密），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即进入开标程序，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45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⑥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3. 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2月3日 12:00:00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电子招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 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A类[取值取6%~10%（含6%，不含10%）]。

5. 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 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12月26日 17:00:00止。

6. 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元）。

6. 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18.1/18.2.1。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2年12月27日 09: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 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省漳浦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漳浦县绥安镇，邮编：363200

电子邮箱：/

电话：18960183099，传真：/

联系人：戴老师

招标代理机构：天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漳浦县工业南路西40-7号楼2层，邮编：

电子邮箱：fhmxgc2012@163.com

电话：0596-3100781，传真：0596-3100782

联系人：小陈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局、漳浦县教育局

地址：漳浦县绥安镇朝阳路86号、漳浦县人民政府大楼4楼、漳浦县府前街西112号

联系电话：0596-3106633、0596-3221035、0596-3100728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浦县建设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漳浦县行政服务中心, 四楼招拍挂大厅（新漳浦县新汽车中心站隔壁, 门牌：黄仓村457号, 即长德商贸城南侧, 文昌东路和旗山北路连接处）

联系电话：0596-3208708